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10-001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0年11月26日上午通过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0年11月21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表决董事7名，实际表决董事7名，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现金增资的议案》。具体增资方案见招股说明书第264页。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具体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

聘请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聘请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制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 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人选的议案》。公司聘任苏清卫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苏清卫先简历详见附件。

七、会议以 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议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 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议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需对注册资本进行变更，注册资本由 9,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12,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总股本由 9,000 万股增加至 12,000 万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 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议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为充分保障独立董事依法行使职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将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每年标准调整为：人民币 5 万元/人，从 2010 年 11 月 1 日开始执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 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

召开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10 年 12 月 16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11 月 26 日

附件：苏清卫先生简历

苏清卫先生：196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上海港湾学校外轮理货专业毕业，广州外语外贸大学英语专业专科学历，中山大学管理学院EMBA。1990年—2002年中国外轮理货总公司珠海分公司工作，任职理货员、业务主管，其中1998年10月—1999年9月带队外派到香港恒德公证行工作，熟悉货轮运作流程。2002年—2010年5月瑞士SGS集团中国公司工作，历任主管、南部市场和公共关系经理、石化部中国区业务发展经理兼珠海分公司经理，负责开发炼油厂、油库等大项目业务、拓展和维护国内外大客户。曾荣获“珠海市劳动模范”。2010年6月入职我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

苏清卫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公司章程条款
第三条 公司于 年 月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 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万股，于年 月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 2010年5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 [2010]732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于2010年11月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9000万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0万元。
第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分公司集中存管。	第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集中存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900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9000万股，其他种类股0万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200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2000万股，其他种类股0万股。